

西 南 公 路

（請閱 人同關機屬附暨 處局 本供專刊本） 期六十六第刊週

紀念雙十節要刻苦實踐創造國家生命

公 權

轉載抗戰與交通第二十七、八期合刊……「續前期」……

在建設方面，則後方必要的交通線網，也都已相當完成，鐵路公路各種艱鉅工程，在偉大的人力組織下，也都兢兢業業的在修造改進和計劃，航空郵電各種近代的工具，也已鋪展在山嶺和險阻的區域。誠如許多國外觀察家所謂「偉大民族抗戰已經產生許多生動力量，正把中國引入歷史進步的道路。戰爭使中國離開沿海地帶，新中國正在全國的心臟區域西南西北各省內誕生。」可是我們怎樣來營養維持和充實這個新生的中國。一切戰時生產事業，一切急要軍事措施，以及與此有密切關係不可須臾停止的交通工作，我們應該怎樣打算，怎樣設法維持和增強他在抗戰建國工作上的效能。

交通器材和交通動力的燃料，我們是不是還要即時加以絕對嚴格的節制，國防的部署，是在自給自足，是在乎持久，生產開發。雖然是積極的手段，他的收獲，却在明朝。克制節約，雖然是消極的辦法，可是效果就在目前。我們近代交通工具以及燃料，莫不由外洋輸入，一滴汽油，一尺電線，都影響到國家生命的源泉。所以今後對於使用交通工具，必須以軍事為第一條件，凡國民及普通的交通需要，一定要儘量節省，儘量避免，以增強軍事的效用，或儲蓄為軍事的使用。這樣也就是節省外匯，增加國家購買的能力，譬如使用汽車在抗戰以前，國內各大都市，私人使用極為普遍，於國家影響，亦不甚顯著，可是現在國家需要對外的購買力，不知較平時增加到若干倍。國民所有的購買力，均應讓給國家作整個的使用，而國家對於這種購買力的使用，也必有極審慎的計劃與節制。同時

對於已有的工具，自然要特加保護，尤其是現在我國的情形，每一輛汽車，都是國家的重要工具，多用一次，多損壞一次，都能直接影響到國家整個的作戰力量，所以我們多坐一分鐘汽車，多消耗一滴汽油，就無異於多流人民一滴血汗，多浪費一分作戰的力量，許多人以為只要是自己滴的金錢，便可以自由使用，其實這些金錢，都是代表一種物品或服務，都是國家作戰所需。個人浪費就是浪費國家的需要，所以美國 D. W. Morrow 在戰爭勝利的經濟條件

▲本期要目

紀念雙十節要刻苦實踐創造國家生命……公權

奉 訓令

部令以奉軍委會檢送軍事運輸總監部及運輸總司令部組織條例公路線區司令部組織規程轉令知照

處理管

紀要

烏江浮橋工程述略

奉 訓令

為奉 令各機關職員應督導其成年家屬團團參加國民月會仰轉飭遵照
准函檢緝潛逃各技工仰知照（二件）
據報永不敘用陳用夏等應予照准仰遵照

局輸運

紀要

本局各區聯合運輸會議誌盛
頒發各廠所司機出差津貼週轉金

（473） ◀印 處理管路公南西 部通交★ 日十二月一十年八十二國民▶



一文說：「化錢在不必要的享受上，則是與國家競爭，妨害國家整個利益。有些人雖有餘錢購買奢侈物品，但是國家在戰爭時期，需要更多的物品，不容許人民任意選購他的物品。」本人相信，現在我們公私團體以及個人，一定有許多汽車的使用，是可節省或以其他的工具來代替的。我們知道蘇俄在十年以前，公共機關，每一部只有汽車一輛，私人簡直沒有使用汽車的。問其所以，則以為本國不能製造，是以不用。蘇俄是一個出產汽油的國家，尚且如此，現在我們既不能製造汽車，又不能出產汽油，自然更應該特別減少不必要的使用了。

現在一噸汽油，由鎮南關到重慶，單講運費，要化到一千二百餘元，一部汽車，要化到二萬餘元，況且歐洲戰事已經發生，將來的物資輸入必更困難，而且任何戰爭都是隨着時日的延長而加深其困難程度的，我們應該如何提心吊膽爲着未來交通的維持，爲着軍事交通使用的繼續，而從已有的工具儘量節省，從刻苦節約的生活中來發揮創造的力量，更從本國人力物力中來儘量利用，儘量改善，使舊有的交通工具在戰爭中得到他的新生命，創造他的新地位。

德國在歐戰時，財政部長的全副精神，不在平衡政府對於國內的歲出歲入，而注重在調節國家對外的出超入超，所以「要現金買的外國貨，雖價值不過一毫一釐，都要鄭重斟酌，能省則省。凡是一件事業，可以完全用國內的勞力及原料辦的，雖幾萬幾十萬萬都要儘量放膽做去。」雖然他們鬧到一會沒有雞蛋，一會沒有牛油，可是五千萬造的煉油廠，七萬萬造的國道，却反覺稀鬆平常。

俄國在五年計劃的時候，沒收國內農產品到國外減價出售，以換取現金，購買復興國家所需的機器。

以上兩樁事情，在普通經濟學說看來，似乎有些違背自然原理。其實在國家長久計劃的立場看來，仍不外是追求全民族的生活福利，俾全國上下，在將來全能够享受較充裕或且是較目前更奢侈的生活。國家或個人忍受一時因節約所感受的不便及困苦，亦正是取他日以及後世子孫較舒適生活的代價

(未完)

管 理 處

總 務

訓 令

總字第〇六三三號

令直屬各機關

(不另行文)

事奉部令以奉軍委會檢送軍事運輸總監部及運輸總司令部由組織條例及公路綫區司令部組織規程等件轉令一體知照由

案奉

交通部廿八年九月十八日檢運業字第一七四二號訓令開：

「案奉軍事委員會本年七月二十九日辦制渝字第六五一號代電內開：『本會爲統籌促進戰時軍事運輸，及統一軍運指揮起見，經呈准分別設置軍事運輸總監部及運輸總司令部在案。茲爲謀密切聯繫，辦理便利，依據本會辦公廳與貴部商洽之結果，規定凡貴部所屬各公路管理處及運輸機關，對於有關軍事事宜，統受運輸總司令部之指揮，除令該司令遵照，並飭知其他會屬有關各機關外，特電查照，希即分飭所屬遵照爲荷。附本會軍事運輸總監部組織條例及運輸總司令部組織條例編制表服務規程與公路綫區司令部組織規程編制表及車站司令辦公處(甲)(乙)兩種編制表五全份』等由，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軍事運輸總監部組織條例運輸總司令部組織條例及公路綫區司令部組織規程三種，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等因，奉此，合行抄發軍事運輸總監部組織條例，運輸總司令部組織條例，及公路綫區司令部組織規程三種，令仰一體知照。此令！

附件如后

中華民國廿八年十月十二日

處長 薛 次 華
副處長 蕭 衛 國

▲軍事委員會運輸總司令部組織條例

- 第一條 軍事委員會為統制管理後方軍事運輸，特設運輸總司令部。
- 第二條 運輸總司令部，設總司令一人，承 軍事委員會委員長之命及軍政軍令後方勤務各部長軍事運輸總監之揮揮，綜理左列各事項：
 - 一、指揮各項運輸機關，辦理軍運事宜；
 - 二、籌劃增進各種軍事運輸之效能；
 - 三、軍運業務之管理組織及普通公私運輸業務之統制；
 - 四、維持交通運輸之安審秩序及紀律。
- 第三條 運輸總司令部設副司令一至三人，協助總司令分掌內外一切事宜，副司令分駐辦事時，得視必要酌設副司令辦事處。
- 第四條 運輸總司令部設參謀長一人，輔佐總司令，掌理部內一切事務。
- 第五條 運輸總司令部設左列各處科：
 - 一、總務處 設文書、會計、衛生、庶務四科，分掌各項總務。
 - 二、運輸處 設調度、機務、通信、統計四科，分掌運輸業務。
 - 三、工程處 設設計、工程、材料三科，分掌各項建設工程業務。
 - 四、稽查處 設防衛科及檢查所，分掌防衛檢查業務。
 - 五、軍法處 掌理執法事宜。
- 第六條 為管理指揮便利起見，得於所屬各交通線路設置綫區司令部及車站辦公處。
- 第七條 運輸總司令部之編制另定之。
- 第八條 運輸總司令部之服務規程另定之。
- 第九條 本條例由軍事委員會公佈施行。

▲軍事委員會軍事運輸總監部組織條例

- 第一條 軍事委員會為統籌促進戰時軍事交通及運輸業務，特設軍事運輸總監部。
 - 第二條 軍事運輸總監部設總監一人，承 軍事委員會委員長之命綜理左列各事宜：
 - 一、籌劃設計促進建設各項軍事交通運輸業務；
 - 二、監督指導各項軍事交通運輸機關之業務；
 - 三、整飭軍事交通運輸之紀律；
 - 四、軍事交通運輸綫路之保安事宜。
 - 第三條 軍事運輸總監部設副監一至二人，協助總監辦理全部業務。
 - 第四條 軍事運輸總監部設辦公廳主任一人，輔佐總監副監指導部內一切事務。
 - 第五條 軍事運輸總監部設左列各廳組：
 - 一、辦公廳 掌理本部文書、會計、庶務等事宜。
 - 二、設計組 掌理軍事交通運輸之研究籌劃改善增進等事宜。
 - 三、考查組 掌理軍事交通運輸之視察調查統計督促等事宜。
 - 四、管衛組 掌理軍事交通運輸之保安秩序紀律等事宜。
 - 第六條 軍事運輸總監部之編制另定之。
 - 第七條 軍事運輸總監部與各部有關業務之連繫如左：
 - 一、交通運輸行政業務與軍政部相連繫；
 - 二、作戰有關之交通運輸計劃與軍司令部相連繫；
 - 三、兵站補給之交通運輸事宜與後方勤務部相連繫；
 - 四、運輸實施業務指導運輸總司令部辦理。
 - 第八條 軍事運輸總監部之服務規程另定之。
 - 第九條 本條例自呈奉 國民政府備案之日起施行。
- (關於「運輸總司令部公路綫區司令部組織規程」，因篇幅所限，容下期刊出。)

處務紀要

▲烏江浮橋工程述略

烏江水流湍急，夏秋雨季，水位漲落特甚，往往於一日之內，相差達二十餘公尺之鉅，自昔稱為險渡，故欲建造便橋或浮橋，萬分困難。抗戰以前，每日過渡車輛，最多僅數十輛，雖以板划濟渡，尙能應付裕如。迨前西南路局成立，接收黔省路線，即覺烏江渡情形嚴重，非建鋼橋，不足以應付日趨繁重之後方運輸，故即計劃建築鋼橋，向法國愛飛爾橋梁公司訂購鋼橋，並在昆渝二地，購辦水泥鋼筋等料，於本年二月成立橋工處，積極進行，願以工程艱鉅，材料運輸困難，急切難以觀成，故又添造板划多艘，以備應急之用，自漢口廣州失陷以後，川黔路線已成後方唯一之交通幹道，車輛日增，運輸益繁，每日經過車輛，已由數十輛，漸增至三百餘輛，迄五月間，大批新購車輛擁進，適值烏江江水大漲，以致烏江渡兩岸擁積車輛達三百餘輛之多，形成嚴重局勢。本處除加強渡口設備，努力擠渡積車，並趕造鋼橋外，決再建造低水位浮橋一座，以爲澗水時季通車之用，自七月間鳩工備料，加工趕造，已於本月六日建成，正式通車。茲將工程概況略述於後：

一、備料：查烏江向不通航運，無船隻足資利用，故建造浮橋，首須備料造船。因地處偏僻，既無木料行商，又無可靠包工，足供採運木料，爲求工程迅速起見，故工務科派員鳩工自行辦理。自七月開工，至十月已如期終全部所須木料陸續辦齊，所用匠工等，每日達一百餘名，計砍伐大樹一

千餘株，鋸成板片木料等四千餘件，所派備料之職員工人，在荒山中栉風沐雨，與工人共同生活，日夜督催，卒能如期完成，實已煞費苦心。

二、造船：計造浮船十二艘，每艘長十公尺，寬二公尺，吃水一公尺，於八月初開工，至十月中旬全部完成。

三、橋址：橋址經選定在烏江渡口下游約半公里處新建之高水位碼頭附近，該處水面最狹，且有一沙洲，足資利用。

四、建橋：建橋工作，於十月下旬開始，至十一月五日完成，計用浮船八艘，大渡船兩艘，各以大鐵錨固定位置，並以一吋粗之鋼繩四根，將船隻聯繫，橋分爲十一孔，每孔寬兩公尺，上架木樑九根，橋面淨寬四公尺，爲單行車道，兩旁各裝置欄杆護木等，車道之外，並另設人行道，寬一公尺二寸，以作來往行人挑夫過渡之用。

五、費用：採購木料約八千餘元，鋼繩鉄約一萬八千元，造船費用約六千元，碼頭開挖石方約四千元，共計約三萬六千餘元。

聲明作廢

十月(十二)日因逃警報，於正午在貴陽站遺失代領同事本處新證章十八枚，號碼爲三二六，三二七，三四三，三四四，三四六，三四七，三四九，三五〇，三五一，三六〇，三六一，三六二，三六三，三六六，三六七，三六八，四八一，四九六。新服務證十件，號碼爲三二六，三二七，三五一，三五五，三五六，三五七，三六一，三六三，三六六，四八一，關係重要，除呈報備案，並請補發外，特此聲明作廢。

交通部西南公路管理處周汝潛啓

運輸局

訓令 第一五八二號

總務

事由：奉令各機關職員應督導其成年家屬踴躍參加國民月會令仰轉飭遵照由

令直屬各機關 (不另行文)

案奉

交通部公路運輸總局十月十八日秘渝字第五六一號訓令開：

「案奉交通部本年十月四日新協字第一九一八九號訓令開：「案奉行政院本年九月二十五日呂字第一一二二號訓令開：「准國民精神總動員會馬精代電開：「國民月會為實施精神總動員之基本工作，關係異常重要，凡成年男女，必須固定參加各種月會組合，以符普及貫徹之旨，近查本市每月一日各聯保舉行國民月會時，雖經保甲長一再鳴鑼通知，而一般公務員家屬多有仗勢推諉或任意缺席者；普通民衆資爲口實，參加人數遞次減少，似此情形，殊有礙國民月會之舉行，難期精神動員之實效，除分電外，特此電請查照，希即轉飭所屬各機關職員務須負責督導其成年男女家屬，準時就近參加聯保所組合之國民月會，毋任藉故推諉等因，應即照辦，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轉飭所屬各機關職員一律知照，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轉飭所屬各機關職員一體遵照爲要。」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轉飭所屬各機關職員一體遵照爲要。」

等因：自應遵照辦理。合行令仰轉飭所屬職員一體遵照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代理局長 莫衡
副局長 鄒熙

訓令 第一五三七號

事由：准西北公路局函請協緝潛逃技工仰知照

令 各區辦事處 業務人員訓練所 修理總廠 (不另行文)

案准西北公路運輸管理局運字第 23568 23571 25573 26055 26348 26349 27498 27499 27500 27501 號公函：以司機

魏鴻恩，劉文義，蕭海泉，赫文明等四名，先後因案棄職潛逃；又司機江良芝，朱松泉，王清山，田文清，水陸傑，水陸仁，劉鐵西；機匠學徒李青陽，田文舉；機匠王知宣等十名，先後棄職潛逃，請予協緝各等由，准此。合亟併案令仰知照協緝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代理局長 莫衡
副局長 鄒熙

訓令 第一五三九號

事由：准四川江西兩路局函請吊銷各技工執照令仰知照

令 各區辦事處 業務人員訓練所 (不另行文)

案准四川公路局業管字 2565 號公函：以領工吳德成抗工不作，經將該工執

照吊銷六月示儆，請予查照；又准江西公路局管管字第 809 號公函：以司機夏正根盜賣汽油，圖毀車身，顯犯刑章，所有原領用執照字第〇〇二二九號駕駛執照，應予永遠吊銷，以示懲儆，請予查照各等由，准此。合亟併案令仰知照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代理局長 莫衡
副局長 鄒熙

訓令 第一六〇一號

事由：據報永不錄用陳用夏等應予照准令仰遵照。

令各直屬部份（不另行文）

據沅陵區辦事處報告：該區電話線工陳用夏、葉裕怡、王強等三名，於本年十月四日先後棄職潛逃，並攜出符號工具等物，除業予開革外，懇請通令永不錄用等情。查各該工人攜帶公物棄職潛逃，殊屬不法，所請永不錄用，應予照准，合行抄發各該工人年籍單令仰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代理局長 莫衡
副局長 鄭熙

附年籍單

姓名	年齡	籍貫	經歷
陳用夏	二四	江蘇吳縣	會充蘇州電話局線工
葉裕怡	一九	湖南益陽	會充湖南公路局線工
王強	二五	湖南長沙	會充長沙電政管理局線工

黃牛歌

悲 秋廿八、十、廿

抗戰以來，後方運輸，全恃汽車，近以油料之來源不易，而款運盛行。篋中黃牛，尤為雄健，力挽千斤，日行可五六十里，實大有助於後方交通者。

黃牛黃牛來山中，羣拖板車聲隆隆；器材糧食隨人載，力挽千斤步從容。不似吳牛喘夜月，勤勞不識彈琴樂；有牧童分驅向前，耳中燥濕不自覺。抗戰勝利賴交通，牛兮牛兮與有功；昔慕田丹救齊火牛陣，今飲無名款運牛英雄。

「註」相傳牛有病則耳燥，無病則耳濕。

局務紀要

▲本局各區聯合運輸會議誌盛

本局自接管前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運輸部份以來，積極整頓充實，一切均已就緒。茲又為推進運輸效率起見，特召開聯合運輸會議。所有重慶、柳州、沅陵、昆明、南川、貴陽各區辦事處主任，及各修理廠廠長，各課主管課長股長，一律出席，於十一月一日開會，由莫局長主席，首以希望（一）局內外，情形溝通；（二）相互瞭解困難共謀解決；（三）積極推進業務三點相勸，並由各方分別報告，次日開始討論，局內外所提議案，達二百件之多，歷時六日，方告蒞事，出席各員，無不聚精會神，和衷討論，即以議決各案，為本局今後施政方針，所有會議紀錄，俟下期登載。

▲頒發各廠所司機出差津貼週轉金

（附發廠所發司機出差津貼旬報表格式及說明暫限制辦法）
關於發放司機出差津貼手續及各項表式茲抄錄本月十四日本局第一三六五號訓令如下：

本局前頒發改善機務技工待遇辦法第四條，規定司機出差每人每天給予津貼壹元，並規定自十月一日起實行，業已令仰遵辦在案，茲為便於各廠所逐日墊發該項津貼起見，特預發週轉金，俾俟領到後，照附表支配數目，分別轉發具領，專作發放司機出差津貼之用，不得挪移。

茲並隨令附發「廠所發放司機出差津貼旬報表」格式，及「說明」各壹種，各廠所應於發給津貼時，按照規定核發，並照說明各項，將旬報表各欄，逐一填註，節節款司機簽章，於每旬終了將本旬發出總數填具旬報書，連同旬報表，呈由區辦事處核轉本局核發。

此項出差津貼，如因車輛中途發生故障，雖有經營地或附近車站廠所主管人證明，得不論日數，照給津貼之規定，但遲延日期發給津貼最多以五天為限，其超過五天以上者，概不多給，以示限制，統仰遵照，並轉各廠所飭知所屬司機一體遵照，此令。

司機出差津貼週轉金數目支配表

貴陽區	貴陽修理廠	一五〇〇〇〇	
柳州區	柳州修理廠	一〇〇〇〇〇	\$2,400.00
	河池修理所	八〇〇〇〇	
	獨山修理所	六〇〇〇〇	
沅陵區	晃縣修理廠	六〇〇〇〇	\$1,400.00
	沅陵修理所	四五〇〇〇	
南川區	黃平修理所	三五〇〇〇	\$350.00
	南川修理廠	二五〇〇〇	
	黔江修理所	一五〇〇〇	
重慶區	秀山修理所	一五〇〇〇	\$3,500.00
	海棠溪修理廠	一五〇〇〇	
	綦江修理所	一〇〇〇〇	
昆明區	桐梓修理所	一〇〇〇〇	\$1,800.00
	昆明修理廠	八〇〇〇〇	
	平彝修理所	五〇〇〇〇	
	安南修理所	五〇〇〇〇	
合計		一一一五〇〇〇	\$11,150.00

交通部三桂公路運輸局

修理廠 所發放司機出差津貼旬報表

總表 48
28.10.1.

年	月份	共	頁之第	頁	發放日期	姓名	駛車日報表字號	開出地點	到達日期	延遲日期及地點	有何證明	共發銀額	分	分	分	分	分	分	分	

★各廠所發放司機出差津貼旬報表說明

- (一) 發放日期：即司機駛車至到達廠所，由該廠所按照規定發放津貼之日期。
- (二) 姓名：即駛車司機之姓名。
- (三) 駛車日報表字號：即司機呈繳到達廠所之駛車日報表上之字別號數。
- (四) 車號：即司機所駛車輛之號碼。
- (五) 開出地點：即駛車日報所載出發站之名稱。
- (六) 開出日期：即由出發地點開出車輛之日期。
- (七) 到達日期：即車輛到達駐廠所之日期。
- (八) 延遲日期及地點：倘因車輛發生故障滯留途中，應詳記延遲日數阻止情形及地點。
- (九) 有何證明：到達延遲，會由何站廠所證明確因車輛發生故障，并當地或附近站廠所主管人證明該司機確未離車，車上物件毫無遺失，發放津貼廠所應詳細考核，負責註明。
- (十) 共發銀額：即連同延遲日數，當日共發之銀額。
- (十一) 領款司機蓋章：領款司機應於領款時隨即蓋章，并應由各廠所轉飭各

司機隨帶圖章。

(十二)備考：其他記載。

附註

○本表應逐日於發放津貼時隨即登記，每日發放完畢後，將本日共發銀額，作一小計，每旬結一共計，呈區辦事處核轉本局核銷，無庸另附其他單據或證明。

○本表於每旬終了，由廠所另行抄錄兩份，(毋庸由領款人蓋章)一份留廠所存查，一份隨報銷送局，由機務課核存。

○倘司機無故遲延，應按日扣發津貼，如擅自離車，致損失物件者，應予處罰或按價追償時，即填獎懲通知單呈報。

★附錄修正改善機務技工待遇辦法第四條原文

司機出差，無論駕駛客貨車，及其他一切車輛，每人每天給予津貼乙元，憑報車日報表內由到達廠所即予取據發給，但司機須依照規定行駛日程到達，如在途遲延一天，即照扣乙元，如遲延二天以上，除不給津貼外，并須追究其原因，惟因車輛中途發生故障，司機能以最迅速方法報請救濟，并親自在車看守，確無遺失物件，經當地或附近站廠所主管人證明者，得照給津貼，但

最多不得超過五日，倘司機擅自離車，致損失物件者，除不給津貼外，仍須處罰，司機到達廠所，無公舖住宿者，仍照以前辦法，由廠所證明，改為按日發給宿費伍角，(仍用前發證明單具領)，至前訂司機每餐膳費收取一角五分不足之數，由局津貼辦法，即行取消。

▲馬場坪食堂正式開幕

本局案准貴陽中國旅行社十月卅一日所字第七十七號來函：以馬場坪食堂業於十一月一日正式開幕，并派楊北辰君為管理員，負責辦理食堂事宜，請傳知各關係區廠站轉飭班車司機知照等由，准此。給於本年十一月八日以第一八三六號訓令柳州貴陽沅陵區辦事處知照并轉飭知照矣。

●本局貴陽區辦事處報告書

在本處本月八日核發滬義站臨時票拾本，計37001號至37500號，據報迄未收到，遍查無着，除另行補發并分別抄知各區及所屬各站外，深恐遺落在外，發生弊端，理合報請
審核註銷作廢。謹呈
代理局長
副局長

貴陽素描之三

復興的大十字

李顯



誰也忘不了貴陽二四一巷的慘痛事蹟：貴陽商業繁華市區，尤其是大十字，均被炸燬，人民生命財產損失重大，難以統計。然而以民衆艱苦建設，不久終於復興起來了。好！瞧吧！復興的大十字就是從焦土上開放出民族的鮮花來的一個好例。